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2011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作为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路钢构”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鸿路钢构募集资金2011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广发证券认真审阅了鸿路钢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通过检查鸿路钢构募集资金专户2011年末对账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明细账和款项支付的原始凭证，询问鸿路钢构相关人员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情况，现场察看募集资金项目工程建设情况，对鸿路钢构募集资金2011年度使用情况以及鸿路钢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核查。

###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99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公司于2011年1月1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9400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5876万元后，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133524.00万元；另扣减其他相关发行费用535.4533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2988.54662万元。

以上新股发行的募集资金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1 年 1 月 11 日出具（2011）综字第 100001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89041.520656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为：超募资金 93,190.54662 万元的部分 29,380.876033 万元直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21200 万元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24,486.003799 万元用于湖北团风 30 万平方米钢结构生产基地项目；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年产 3.6 万吨特重钢结构生产建设项目累计已投入的 8,207.822666 万元，直接投入承诺投资年产 3.6 万吨特重钢结构生产建设项目 3,715.308493 万元；直接投入承诺投资年产重钢结构 4 万吨项目 936.030034 万元；直接投入承诺投资年产 50 万 m<sup>2</sup> 聚氨酯复合板生产项目 751.696546 万元；直接投入承诺投资年产 5 万吨管形钢结构生产项目 363.783085 万元；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4,549.084356 万元，与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人民币 43947.025964 万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602.058392 万元。产生上述差异的原因是：（1）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人民币 603.197775 万元；（2）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支出银行手续费人民币 1.139383 万元。

###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披露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办法规定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以下募集资金专户。此账户仅限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开户行	账 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濉溪路支行	34001463808059888999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七里塘支行	2000000491781030000078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徽州路支行	499030100100041888

浙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1000000010120100084479
交通银行合肥科学大道支行	341325000018010071626
光大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76690188000244678
中信银行武汉竹叶山支行	7381910182100007892

### （二）三方监管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已与广发证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濉溪路支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七里塘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徽州路支行、浙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交通银行合肥科学大道支行、光大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中信银行武汉竹叶山支行签定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内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增加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收益，公司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濉溪路支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七里塘支行、光大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户内的部份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并分别与上述银行及广发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公司承诺上述定期存单到期后该账户内的资金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账户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存单不做质押。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定期存款专项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户类别	存单号	金额	存入日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濉溪路支行	定期存款	340000010188	6000.00	2011 年 11 月 9 日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七里塘支行	定期存款	3010005379	6000.00	2011 年 11 月 10 日
光大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00087619	6000.00	2011 年 11 月 14 日
合计	-	-	18000.00	-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帐户的活期存款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户类别	账号	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濉溪路	活期存款	34001463808059888999	42,582,308.25

支行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七里塘支行	活期存款	20000004917810300000788	15,367,993.6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徽州路支行	活期存款	499030100100041888	63,166,301.05
浙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活期存款	1000000010120100084479	37,272,742.13
交通银行合肥科学大道支行	活期存款	341325000018010071626	88,854,536.09
光大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活期存款	76690188000244678	10,509,545.72
中信银行武汉竹叶山支行	活期存款	7381910182100007892	7,737,416.65
合计	-	-	265,490,843.56

####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1 年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湖北团风投资建设 30 万平方米钢结构生产基地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湖北鸿路钢结构有限公司在湖北省团风经济开发区投资 30 万平方米钢结构生产基地项目。本项目主要用于生产设备钢结构、重钢结构、轻钢结构、钢结构围护产品。本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设备钢结构 10 万吨、重钢结构 8 万吨、轻钢结构 2 万吨、围护产品 120 万平方米。本项目拟新增总投资 80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65000 万元，流动资金 15000 万元。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8 日获得了该项目的全部建设用地，该项目预计建设期为 2 年，即至 2013 年 3 月建成，项目按边建设边生产的方式进行。目前该项目正在积极进展中，项目的建成对于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产能的增加、成本的降低和提升公司竞争能力有着重要意义。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1 年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合肥双凤投资建设综合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在合肥双凤开发区凤霞路以东、河西路以南约 235 亩工业土地上建设“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生产基地”）。生产基地项目主要由产品生产检测区、综合办公研发中心区、仓储物流区 3 大部分组成。基地建成后，将形成年产各类智能停车设备 10000 套、年产重钢结构 4 万吨、年产 50 万 m<sup>2</sup> 聚氨酯复合板和年产 5 万吨管形钢结构的生产能力。生产基地拟计划投资 718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64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7800 万元），实现年产值 98000 万元。该项目的实施对扩大公司生产能力，提升产品规格与附加值，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都具有重要的意义，该项目的建设及投

产有利于各类钢结构订单的承接，使公司的客户越来越稳定，使公司更能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因此会带来鸿路钢构整体毛利的提高和利润的增加，同时使得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公司进一步扩大企业生产规模，符合鸿路钢构战略投资规划及长远利益。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9,4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041.5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22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041.5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22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1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3.6 万吨特重钢结构生产建设项目	否	18,938.00	18,938.00	6,595.53	11,923.13	62.96%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年产 5 万吨管形钢结构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是	9,180.00	15,510.00	363.78	363.78	2.35%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是
年产 5 万吨 H 型钢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是	7,220.00	24,910.00	--	--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是
年产 50 万 m <sup>2</sup> 聚氨酯复合板技术改造项目	是	4,460.00	6,790.00	751.70	751.70	11.07%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9,798.00	66,148.00	7,711.00	13,038.61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湖北鸿路钢结构有限公司 30 万平方米钢结构生产基地项目	否	41,990.55	80,000.00	24,486.00	24,486.00	30.61%	2013 年 03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1,200.00	21,200.00	21,200.00	21,200.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30,000.00	30,000.00	29,380.88	29,380.88	97.94%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93,190.55	131,200.00	75,066.88	75,066.88	--	--	--	--	--
合计	--	132,988.55	197,348.00	82,777.88	88,105.4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年产 3.6 万吨特重钢结构生产建设项目已经投产；</p> <p>2、年产 50 万 m<sup>2</sup> 聚氨酯复合板技术改造项目由于地点的变更和立项时与目前实际状况的变化所带来的对项目的部分重新论证及购置新的建设用地，造成该项目未按原计划进行。目前项目建设用地已经获得，项目目前正在积极进展中。</p> <p>3、年产 5 万吨管形钢结构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由于地点的变更和立项时与目前实际状况的变化所带来的对项目的部分重新论证及购置新的建设用地，造成该项目未按原计划进行。目前项目建设用地已经获得，项目目前正在积极进展中。</p> <p>4、年产 5 万吨 H 型钢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由于市场变化和公司经营情况已发生了一定的变化，经公司决策将募投项目变更为“年产重钢结构 4 万吨”的新募投项目。新项目的地点及内容均发生了变更，故未按原计划进行。目前项目建设用地已经获得，项目目前正在积极进展中。</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公司 201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议案对募投项目的变更进行了情况说明如下：</p> <p>（一）本次募投项目中“年产 50 万 m<sup>2</sup> 聚氨酯复合板技术改造项目”和“年产 5 万吨管形钢结构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原计划在合肥双凤工业区双凤大道以西、金梅路以南的老厂区利用公司本部原有场地、厂房、公用设施等进行实施。</p>									

	<p>公司本部原有厂区的现有产品生产条件成熟、生产效率较高，为保证不影响公司现有产品产能和生产效率，所以老厂区的技改项目实施地点拟变更至公司拟建设的新厂区。</p> <p>同时由于投资情况和设备价格的变化，募投项目的实施将会增加投资金额。</p> <p>(二) 公司拟将本次募投项目中的“年产5万吨H型钢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募投项目变更为“年产重钢结构4万吨”的新募投项目。</p> <p>1、“年产5万吨H型钢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是在2009年经过公司研究决策实施的，至2011年初已有一年多的时间，市场和公司经营情况已发生了一定的变化。</p> <p>2、公司轻钢销售收入的占比从2007年的55.19%到2010年已经下降为28.42%，销售毛利率从2007年的11.46%到2010年已经下降为6.06%；公司建筑重钢销售收入的占比从2007年的5.22%到2010年已经上升到24.22%，销售毛利率从2007年的14.88%到2010年略降至12.56%。公司的主要收入和利润已经来源于设备及建筑类重钢。</p> <p>轻钢的销售收入占比及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来源于市场需求结构和行业的变化，一方面轻钢投资规模较小、技术和资金门槛低，导致大量的小型钢构企业在轻钢领域进行投入，并降低毛利率进行竞争；另一方面国内对重钢领域需求增长，重钢结构建筑建设需求逐年旺盛。</p> <p>3、公司为顺应市场变化，积极调整公司战略，将募投项目变更为重钢结构生产建设项目，是为了提高公司重钢产能，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这一变更符合股东长远利益。</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公司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湖北团风投资建设30万平方米钢结构生产基地的议案》，决定在湖北团风投资8亿元建设30万平方米钢结构生产基地，项目前期资金公司自筹，并由董事会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决定使用超募资金。董事会拟用超募资金41990.55万元投入该项目，其余资金由公司自筹和银行贷款的方式解决。目前该项目正在积极推进中，并于2011年3月22日在巨潮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首次披露本次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1-019），于2011年4月7日披露了该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1-027），于5月12日披露了取得该项目部分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33）并于6月30日披露了取得该项目剩余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47）。</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公司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年产50万m<sup>2</sup>聚氨酯复合板技术改造项目、年产5万吨管形钢结构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由本部老厂区变更为合肥双凤工业区凤霞路以东、河西路以南征地235.2亩的工业土地上实施。</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部分项目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11年1月20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8207.822666万元，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并再指定媒体上进行了披露。</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	变更后项目	本年度实	截至期末	截至期末	项目达到预定	本年度	是否达	变更后的
--------	--------	-------	------	------	------	--------	-----	-----	------

	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3)=(2)/(1)	可使用状态日期	实现的效益	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重钢结构 4 万吨	年产 5 万吨 H 型钢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4,910.00	936.03	936.03	3.76%	2012 年 11 月 30 日	--	不适用	是
合计	-	24,910.00	936.03	936.03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年产 5 万吨 H 型钢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是在 2009 年经过公司研究决策实施的，至 2011 年初已有一年多的时间，市场和公司经营情况已发生了一定的变化。公司轻钢销售收入的占比从 2007 年的 55.19% 到 2010 年已经下降为 28.42%，销售毛利率从 2007 年的 11.46% 到 2010 年已经下降为 6.06%；公司建筑重钢销售收入的占比从 2007 年的 5.22% 到 2010 年已经上升到 24.22%，销售毛利率从 2007 年的 14.88% 到 2010 年略降至 12.56%。公司的主要收入和利润已经来源于设备及建筑类重钢。轻钢的销售收入占比及毛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来源于市场需求结构和行业的变化，一方面轻钢投资规模较小、技术和资金门槛低，导致大量的小型钢构企业在轻钢领域进行投入，并降低毛利润进行竞争；另一方面国内对重钢领域需求增长，重钢结构建筑建设需求逐年旺盛。综上所述经公司决策将募投项目变更为“年产重钢结构 4 万吨”的新募投项目。</p> <p>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公司 201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和《关于在合肥双凤投资建设综合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及相关公告(2011-37 号、2011-40 号、2011-41 号、2011-44 号)分别于 2011 年 6 月 2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年产 5 万吨 H 型钢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由于市场和公司经营情况已发生了一定的变化，经公司决策将募投项目变更为“年产重钢结构 4 万吨”的新募投项目。新项目的地点及内容均发生了变更，故未按原计划进行。目前项目建设用地已经获得，项目目前正在积极进展中。</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新募投项目的可研已由安徽工业设计院重新编制，对该项目进行了系统、科学的论证，项目的投资金额、地点、施工周期、预计产出都较原项目产生了变化。</p>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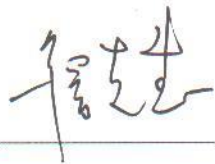
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而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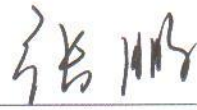
经核查，鸿路钢构募集资金 2011 年度存放与使用符合《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并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此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詹先惠



张 鹏

保荐机构（公章）：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5日

